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的一般风险提示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筹划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本公司的相关证券 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 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688621	阳光诺和	A 股 复牌			2025/5/12	2025/5/13

一、停牌情况与披露交易预案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 拟通过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江苏朗研生命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研生命")100%股权,并向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星期五)开市起停牌,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3)、《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及继续

停牌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5)。

2025年5月1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1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公告。

二、公司股票复牌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25 年 5 月 13 日开市起复牌。

鉴于本次交易涉及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 开审议本次交易事项的股东会。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 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具体方案以公司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并公告的 重组报告书为准。

三、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交易事项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并经有权监管机构审核和注册后方可正式实施,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公司将于股票复牌后继续推进相关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3 日